

证券代码：600466

证券简称：蓝光发展

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51 号

债券代码：136700（16 蓝光 01）

债券代码：150312（18 蓝光 06）

债券代码：150409（18 蓝光 07）

债券代码：155484（19 蓝光 02）

债券代码：155163（19 蓝光 01）

债券代码：162505（19 蓝光 07）

债券代码：155592（19 蓝光 04）

债券代码：163275（20 蓝光 02）

债券代码：162696（19 蓝光 08）

债券代码：163788（20 蓝光 04）

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澄清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媒体刊登报道提及公司控股股东蓝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蓝光集团”）可能出售公司控制权以及公司拟撤离上海运营总部。

● 经核实，上述新闻报道并不属实。在合适的时机蓝光集团会考虑在股权层面引入财务战略投资者，没有考虑出让上市公司的控制权。上述控股股东股权层面引入战略投资者事项存在着重大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一、报道简述

近日，有媒体刊登报道提及下述内容：蓝光集团可能出售公司控制权，公司上海运营总部将撤回成都。

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及时性、公平性，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本公司董事会迅速开展全面调查，并就股权变动事宜书面向控股股东进行了征询。

二、澄清声明

经核实，相关情况如下：

1、经公司书面函证控股股东，控股股东蓝光集团回函明确表示：为积极应对房地产市场的政策和金融调控，在合适的时机，蓝光集团会考虑在股权层面

引入财务战略投资者，没有考虑出让上市公司的控制权。目前尚未签署相关协议。后续若有实质性进展，蓝光集团将及时通知上市公司进行披露。

2、公司战略发展、运营、营销、投资、产品设计、融资、品牌、数字科技等部门仍旧在上海运营总部办公。公司没有撤离上海运营总部的计划。

三、重要提示

上述控股股东股权层面引入战略投资者事项存在着重大不确定性。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，公司信息指定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4月28日